

关于《年产 12000 吨保温管及钢塑复合管项目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的公示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单位	环境影响评价机构	项目概况	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	公众参与情况	建设单位或地方政府所作出的相关环境保护措施承诺文件（链接）
1	年产 12000 吨保温管及钢塑复合管项目	新疆铭塑管业有限公司	新疆昂熠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	<p>本项目为扩建项目，租赁位于昆玉经济技术开发区昆玉市冀新科技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1 座闲置厂房的南部 13000m² 的区域用于本项目的建设，分为生产加工区、原料区、成品区、化学品储存区。项目设置 1 条钢管生产线、1 条钢塑复合管生产线和 1 条保温管生产线，建成后年产 9000 吨钢管、1000 吨钢塑复合管、2000 吨保温管。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，环保投资约 15 万元，约占总投资的 1%。</p>	<p>（一）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项目切割下料工序等离子切割机龙门架上安装移动式集尘罩，集尘罩四周设置下垂软帘，喷砂机密封设置，废气采用管道引出，含尘废气经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，尾气通过 1 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 DA006 排放，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需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排放标准的要求。喷淋塑和固化废气先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再与挤出废气、发泡废气一起经两级活性炭装置净化处理，最终尾气通过 1 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 DA007 排放，颗粒物和 VOCs（非甲烷总烃）排放浓度需满足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31752-2015)表 4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。在焊机旁设置移动式焊烟净化器，焊烟经净化处理后排出。厂界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需满足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31752-2015）中表 9 中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。</p> <p>（二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。水压试验和塑料管冷却</p>	/	无

				<p>用水循环使用,定期补充,不外排,生活污水水质满足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8978-1996)表4中三级标准和昆玉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,生活污水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昆玉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。</p> <p>(三)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和分类利用措施。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,下脚料、焊接废料、金属屑、废包装物、废钢砂及氧化皮、废布袋、废滤芯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集中于固废暂存区域,收集后外售;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;废矿物油、废矿物油桶、废化学品料桶、含油废抹布、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暂存危废暂存间,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外运处置。建设单位应建立规范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培训制度,定期对管理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,做好固体废物收集、贮存、运输、处置等全过程管理。</p> <p>(四)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。运营期间采取消声、基础减振、封闭车间、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,并定期维护设备,确保设备运行状态良好,厂界噪声需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3类标准要求。</p>		
--	--	--	--	---	--	--